

#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 成果報告

## 延伸與整合-建構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服務區域合作服務模式之研究 研究成果報告(精簡版)

計畫類別：個別型  
計畫編號：NSC 99-2410-H-034-032-  
執行期間：99年08月01日至100年07月31日  
執行單位：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學系

計畫主持人：游美貴

計畫參與人員：學士級-專任助理人員：廖&#21647；芳  
學士級-專任助理人員：鄭士儀  
大專生-兼任助理人員：鄭士儀

報告附件：出席國際會議研究心得報告及發表論文

處理方式：本計畫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2年後可公開查詢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03 日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成果報告  
 期中進度報告

延伸與整合-建構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服務區域合作服務模式之研究

計畫類別： 個別型計畫  整合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 99-2410-H-034 -032

執行期間：99 年 8 月 1 日至 100 年 7 月 31 日

執行機構及系所：文化大學社會福利系

計畫主持人：游美貴

共同主持人：無

計畫參與人員：廖咏芳、鄭士儀

成果報告類型(依經費核定清單規定繳交)： 精簡報告  完整報告

本計畫除繳交成果報告外，另須繳交以下出國心得報告：

- 赴國外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
- 赴大陸地區出差或研習心得報告
- 出席國際學術會議心得報告
- 國際合作研究計畫國外研究報告

處理方式：除列管計畫及下列情形者外，得立即公開查詢

- 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一年  二年後可公開查詢

中 華 民 國 100 年 8 月 31 日

## 中英文摘要

本研究目的旨在發展庇護機構區域合作的模式，實地了解庇護機構工作人員的實務經驗在區域合作改變服務的歷程。爰此，本研究目的有以下列幾項：了解各縣市庇護機構的運作情形、了解庇護機構對於區域合作的看法與意見、探討各區域庇護機構在合作時可能遭遇的困境及改善方式及建構各區域庇護機構合作模式。

本研究採取質化研究，透過實地訪視的方式，了解縣市在庇護機構執行情形。再者，舉行區域焦點團體座談，使得區域內庇護機構可以互相交流，並討論合作可能模式和架構。

關鍵詞：延伸服務、整合服務、庇護所、家庭暴力、區域合作

This study aims to develop a region-wide collaborative service supporting different refuges through communication, discussion and practice for the benefit of abused women and their children. The study will address a number of research questions: what could be a collaborative mode within different refuges for doing changes in different regions? How do the main issues of collaboration and how to keep these issues in perspective? What the difficulties are the refuge staff facing when they provide the service cross-region? What the services could be changed in order to succeed in doing a region-wide service?

The research is based on a qualitative method. There are two ways of data collection, which are face-to-face interview and focus group. The subjects are from refuges which are located in the three regions of Taiwan.

Key words: extended service, integrated service, refuge/shelter, domestic violence, a cross-region collaboration

## 前言

台灣第一個婦女庇護所於1992 在台北成立後，發展至今約近二十年。過去庇護機構數量及服務人次都未見提高，但近五年來的家庭暴力被害人接受庇護安置情形，有明顯上升的趨勢<sup>1</sup>，從2005 年起至2010 年為止，已從4,303 人次上升至15,093。可能原因之一是庇護機構的增加。就政府統計資料顯示<sup>2</sup>，過去的十年庇護中心及中途之家，從2001 年28 家增至2010 年的41家左右。所以當服務提供增加，相對的服務量也會提升。這似乎也意謂著庇護服務對於家庭暴力被害人的重要性，亦即庇護機構為被害人脫離暴力重要去處之一。

當庇護機構增加，同時專業人員及服務方案也隨之增加，庇護機構專業化的建置逐漸成形。然而，庇護服務並沒有因為庇護所的增加，使得外界對於庇護服務有更多的了解，多數的庇護所在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中，仍然是隱密的。安全性是庇護所非常重要的考量，庇護所有安全上的顧慮，在於害怕施虐者的騷擾或傷害，縱使有家庭暴力防治法的法律制定，似乎也沒有增加庇護機構的安全感，庇護所不時仍會因為安全因素，與網絡間保持一定的距離。

研究者2005 年的研究發現，庇護機構須要隱身，其中有一個原因在於目前庇護服務仍是在地化的服務，由於福利申請有設籍限制、隨行子女就學及生活圈的適應性等等因素，婦女多只能接受在地的庇護資源<sup>3</sup>。如此一來，增加被害人被相對人追蹤及找到的可能性。倘若被相對人發現行踪，可能就需要轉換庇護機構，以維護被害人及庇護機構的安全。但唯有在庇護資源豐沛的縣市，讓這些有安全性顧慮的被害人才能有多一些選擇的機會，不然一旦行蹤被掌握可能連接受庇護服務的轉介都成問題。試想，台灣幅員不大，縮小至各縣市的範疇，其實被害人仍會面臨安全的疑慮，是否有跨縣市合作的可能性，使能兼顧安全性與符合被害人需求的服務理念，這樣的想法引起研究者的研究動機—了解庇護機構跨縣市和跨機構合作的可能性。

再者，庇護機構屬於24 小時運作的方式，機構內專業人員工作時間雖長，但因與其他網絡之間的互動較少，長期下來也可能有社會孤立情形。以研究者實際督導庇護所的經驗而言，庇護所內專業人員參加對外專業訓練較少，因為多數的專業訓練未能顧及庇護所工作人員的需求，加上庇護所內若人力吃緊，對外參訓的可能性亦降低。甚至庇護機構間的橫向聯繫也不大，除非是由全國性的基金會承辦的庇護機構，可與同屬一基金會的同工互動外，其他獨立經營性質的庇護機構，則很少有機會跨機構的聯繫與對話。這是研究者另一個重要的研究動機，希望能夠建構庇護機構間的溝通和對話平台，增加彼此互動了解的機會，更期待能建構資源共享的機制，進而提升專業服務品質的趨近性。

但研究者仍對於庇護機構無法打破單打獨鬥的局面頗為憂心，如何能將庇護資源整合，以及如何將庇護服務向外延伸，成為欲發展本研究的動機之一。研究者為延續過去研究的發現，因此假定若能使庇護機構工作人員的意見受到重視，藉由本研究整合性的研究，尋求庇護機構的合作，共同推動庇護服務的積極性作為，使其未來能夠藉由集體發聲的機制，促進庇護服務在政策面和實務面的發展。

<sup>1</sup> 資料整理自：政府統計資料庫，性別統計指標，取用日期 2011-8-30，

<http://www.moi.gov.tw/stat/gender.aspx>

<sup>2</sup> 內政部統計處（2010）婦女福利-中途之家及庇護中心機構數統計。取用日期 2011-8-30，網站：

<http://sowf.moi.gov.tw/03new/new03.htm>

<sup>3</sup>資料來源：游美貴（2008）台灣地區受虐婦女庇護服務轉型之研究，*臺大社會工作學刊*，18，149-190。

## 研究目的

綜上所述，本研究目的旨在發展庇護機構區域合作的模式，擬就實地了解庇護機構工作人員的實務經驗，並於研究期間建構聯繫溝通平台，使得參與研究的庇護機構可以適時了解區域合作改變服務的歷程。爰此，本研究目的有以下列幾項：

- (一) 了解各縣市庇護機構的運作情形。
- (二) 了解庇護機構對於區域合作的看法與意見。
- (三) 探討各區域庇護機構在合作時可能遭遇的困境及改善方式。
- (四) 建構各區域庇護機構合作模式。

根據上述的研究目的，所延伸之研究問題如下：

- (一) 目前各縣市主要庇護服務處所的經營方式及專業服務內容為何？
- (二) 各庇護機構對於區域合作的看法與意見為何？
- (三) 各庇護機構對於區域合作可能遭遇的困難為何？
- (四) 各庇護機構對於區域合作面臨的困難可改善的方法為何？
- (五) 如何建構庇護機構區域合作的模式？

## 文獻探討

有關台灣婦女庇護機構社工人員配置情形，雖無相關的統計數據；但依據內政部「受暴婦女庇護安置機構工作人員員額參考標準」（內政部家防會2008年制定），庇護所可分為大型機構約20床以上，中大型機構為15-19床，中小型機構10-14床，小型機構則9床以下。大型和中大型機構為至少設督導1名和社工3名，中小型機構則為至少督導1名及社工2名，小型機構為督導至少1名（可兼任）和社工1名。上述參考標準，更清楚指出庇護所個案處遇服務內含支持性服務，住宅服務及後續追蹤等等。其中支持性服務，將就業媒合涵蓋；住宅協助則指出協助租屋及住宅媒合的服務；後續追蹤則為庇護所辦理相關活動，如使曾進駐庇護所婦女可定期返回庇護所聚會。由上可以看出政策對於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服務，已漸具延伸性的服務，然對於後續追蹤服務仍無法具體明確界定。內政部家防會於2008年執行「97年度受暴婦女庇護安置工作訪視督導計畫」後訂定整體性建議，此也成為現今台灣對於庇護服務政策性的具體作為（內政部家防會，2008）<sup>4</sup>，整體性的建議如下：1. 跨轄庇護安置者，補助庇護安置日數及付費標準不得低於庇護處所當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訂之標準；2. 各直轄市、縣（市）轄內應至少有一處公設公營、公設民營或方案委託之婦女庇護處所；3. 庇護安置期限應至少為30日，必要時得延長之；4. 除緊急及短期庇護處所外，

<sup>4</sup>資料來源：內政部家防會「97年度受暴婦女庇護安置工作訪視督導計畫」

應開發中長期庇護安置資源；5. 應給予受託單位充足之經費及資源；6. 應建立社區安全資源，維護庇護處所及婦女之安全。

相較台灣，國外值得一提的庇護資源整合服務有北密西根婦女資源中心（WRC of Northern Michigan）提供有婚姻暴力服務方案（domestic abuse program），此中心服務範圍包括有五個郡，個人和社區服務項目有諮詢和轉介、諮商服務（含個人、夫妻和家族）、婚姻虐待方案、緊急庇護所、性侵害被害人倡導、24 小時婚暴和性侵害危機專線、支持團體、遊戲團體、物質濫用諮商、青少年和兒童學習中心等等有關服務。該組織為非營利組織，經費來源涵蓋州政府、聯邦政府和當地政府、聯勸、個人和社區捐款、會員收入及募款等等。庇護服務隸屬於資源中心的婚姻暴力方案，除提供在庇護所婦女及其隨行子女相關暫時居住、支持、倡導、諮商和立即性的協助等；並提供未進駐庇護所的婦女諮商和支持性的服務等等。資源中心並提供平台彙整各家園資訊及需求，定期發表需求清單請大眾捐贈；資源中心亦經營有二手商店，經營所得作為支持婚姻暴力服務方案及相關方案等等用途。北密西根婦女資源中心的模式，是將庇護服務內入整體性資源之一，使得在其服務的區域婦女不只取得庇護資源，也可以更接近相關服務的提供。對於庇護機構而言，有一共同資源平台，可以使得資源共享性，有資源中心的系統也可以使庇護機構更具安全性保障<sup>5</sup>。

再者，有明尼蘇達州從1995 起實行Day One Program，這個方案主要使用電腦系統建立各個庇護所的網絡系統，倘若婦女要進住的庇護所額滿，這個系統可以立即顯示有哪些庇護所仍有空床，所以可以在最快的時間利用電話轉介婦女到適合的庇護所，Day One Program 還提供交通經費的補助；當然如果婦女需要到較遠的庇護所接受服務，則會影響婦女的工作、出庭、小孩的就學或其他相關的機會；不過，因為Day One Program 的實施，使婦女不會因為某些庇護所的滿床狀況，影響她們受庇護服務的權益。明尼蘇達的庇護資源系統，就特別針對於庇護服務而設立的，透過此一系統的建置使庇護服務更有效率，因為同一州的福利系統及資源較具一致性，因此系統奠定於一定的基礎，透過Day One Program 使用科技網絡平台，讓庇護資訊更為透明和公開化，也幫助需要的婦女在最短的時間得到協助<sup>6</sup>。

以聯盟方式的庇護服務整合，有在2009加拿大成立有婦女庇護所與中途之家的網絡聯盟（Canadian Network of Women's Shelters & Transition Houses）<sup>7</sup>，聯盟的總部位於首都渥太華（Ottawa），包括有National Aboriginal Circle Against Family Violence、Fédération de ressources d'hébergement pour femmes violentées et en difficulté du Québec、Alberta Council of Women's Shelters、Transition House Association of Nova Scotia 等等在內的14個地區及原住民族部落的組織參與其中，超過350個婦女庇護所及中途之家加入。透過聯盟的力量，致力於加拿大境內婦女及兒童免於暴力的威脅。

最後是在英國以庇護所聯盟著名的Women's Aid，在婚姻暴力議題的投入約四十多年的歷史，Women's Aid 這個在英國防治婚姻暴力最重要的非營利組織之一，在

<sup>5</sup> 資料來源：游美貴（2008）台灣地區受虐婦女庇護服務轉型之研究，*臺大社會工作學刊*，18，149-190。

<sup>6</sup> Coleman, S. (2001) *An Evaluation of Minnesota's Shelter Program for Battered Women*, Center for Applied Research & Policy Analysis, Metropolitan State University, Minnesota: St. Paul.

<sup>7</sup> 資料來源：<http://endvaw.com/about-us>

英國至少發展有500多個以上的服務方案，特別是在庇護服務的方案，更是服務的先驅。發展至今更是英國政府及相關企業（The Body Shop）在婚姻暴力防治工作最為信賴的聯盟組織<sup>8</sup>。

總之，從國外的例子可以了解，庇護機構無論是以資源中心、系統或聯盟組織等合作模式，都在在顯示庇護組織透過集體性的合作，可以發揮更多的功能及更大的效益。台灣庇護服務歷史將邁入二十年，庇護機構發展逐漸成熟，或許是朝向思考庇護發展在區域合作甚至是聯盟組織的可能性時機點，這也是研究者企望進行本研究後，可以達成的重要目的之一。

## 研究方法

本研究原先規畫為兩年之計畫，但通過審查後被縮減為一年之研究，且整體預算也刪減，使要達成計畫所欲完成之目標幾乎不太可能，但本計畫對於研究者未來研究內容又具有深切的意義，故本計畫在有限的時間及經費，以及結合運用其他資源，實際調整可行的研究目的及問題，後遂依研究目的與問題，調整研究的方法及設計。研究方法仍維持為質化研究，分成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運用其他資源並搭配研究者巡迴各縣市座談方式的行程，補充瞭解各縣市庇護服務提供情形，以及更新現有的庇護服務資訊。第二階段則是選擇北區縣市（宜基北北桃）主要庇護機構的工作人員，藉由區域焦點團體座談，使得區域內庇護機構可以互相交流，瞭解區域合作的可能性及困境，以作為區域發展整合服務模式的參考。

## 結果摘要

本研究完成三個主要項目，其一與資訊工程人員討論資訊平台建立的可行性；其二透過至各縣市的機會，瞭解各縣市現有庇護服務提供情形；其三是舉行有跨區域合作服務的看法，並且至少瞭解宜基北北桃縣市對於區域合作的經驗，更進一步提出區域合作所面臨的困境和可能的服務模式，以及建構合作的方法與步驟等等。相信對於庇護服務的實務工作有所助益，並且凸顯庇護服務工作人員在提供服務所面臨的問題，以及礙於社會福利事項為地方自治事項的規定跨區域服務面臨的困境彙整，有助於在行政院組織修編後政策規畫。以下摘要本研究結果：

### 一、現有庇護服務跨區域服務情形

#### （一）人在地的服務原則

人在地的服務原則仍是縣市主要提供庇護服務的依據，即使設籍不在該縣市，但因為個案居住於該縣市，仍由個案所在地的縣市政府提供庇護服務；不過費用就需要個案戶籍所在地的縣市支付，這也衍生出不同的縣市庇護服務費用其實有所不同的問

---

<sup>8</sup> Women's Aid (2009). *The Survivor's Handbook*. Published by Women's Aid, UK.

題。

## （二）安全性考量的服務原則

最常遇到需要跨縣市合作的情形，主要在於安全性的考量，這樣的情形有如個案居住地區離庇護所太近，恐無法確實保障個案的安全，也可能使庇護所曝光的風險增加；另一種情形則是個案已將庇護所曝光，因此不適合居住於庇護所，但個案又有庇護需求。若遇及上述之情事，則會依據個案的需求商請鄰近的縣市，或是個案預計前往的縣市，協助庇護個案。

## （三）個別性的區域合作

目前接受或轉介不同縣市的庇護方式，並未有特別的模式，主要是以個別案件需求為主的合作方式。即便是母機構相同但位於不同縣市的庇護所，都沒有所謂的明確合作模式。操作方是為大致為，轉介個案的一方，其庇護所社工會尋找和聯繫另外縣市的庇護所；接受的一方評量個案是否符合自家庇護所的受案標準，以確認是否接受轉介。一旦接受一方接受個案，轉介一方會連絡縣市政府的個管社工協助相關行政流程，以完成個案轉介。

## 二、區域合作的困境

### （一）庇護時間長短差異

不同的縣市至今仍然未有統一的庇護時間規定，少則僅可以庇護一週，多則可以三個月甚至更長；因此評估個案庇護時間的長短，則以非常的重要，若無法彼此信賴庇護所間的專業評估，則在跨區合作必定遭遇困難。

### （二）庇護費用的補助差異

庇護服務所需費用，縣市間也有差異；目前有的合作默契以提供庇護所在的縣市的給付標準為主。但是因為不單只是庇護個案費，相關如諮商費用、急難救助等是否一併給付，則在使用前需要協商確認費用，往往會有個案們居住同一個庇護所，但因為設籍縣市不同所受到的服務恐有落差的情形，此也增添跨區合作的變數。

### （三）區域資源差異過大限制區域合作

庇護資源的設置目前各縣市資源不同，有些縣市可以設立一個以上的庇護所，有的縣市甚至連一個庇護所都缺乏；然而若資源差距太大，進行區域合作時，有些縣市會擔心自家的庇護資源會被鄰近較缺乏的縣市使用過度，而排擠了自家縣市個案使用機會；因此對於跨區庇護多所限制，也成為合作上最大的限制之一。

### （四）缺乏溝通與協調的平台

目前庇護所在縣市多已設置（除彰化和嘉義縣外），服務工作基本上都是各縣市庇護所獨立作業，即便是同一母機構經營不同縣市的庇護所，也為建構分享平台。雖然，目前專業訓練設有庇護專題的訓練課程，但是由於庇護所是 24 小時的

### （五）資訊平台建置的限制

本研究原設計企圖建構資訊平台，但在研究過程不斷徵詢電腦工程技術人員及徵詢程式設計師，並瞭解建構庇護服務資訊的軟硬體之配備。但因為所需經費不貲，工程人員建議，可以比照家暴加害人處遇計畫的模式，朝向與現有中央政府的資料庫結合模式，較能擴大應用效益。故本案遂將資訊平台建置試行的部分取消，另待行政院



組織改造後，再與中央主管機關討論，將庇護整合服務平台，納入婦幼安全資料庫的可行性，實為本研究無法達成當時預期效益，為本研究之限制。

### 三、區域合作推行建議

#### (一) 訂定一制性的標準

1. 訂定庇護時間長短專業評估的標準，並尊重提供庇護服務的縣市之專業評估。
2. 訂定庇護費用及基本服務內容的給付標準，使得個案不應設籍於不同的縣市接受庇護服務的內容差異太大。

#### (二) 縮短縣市資源落差

積極輔導各縣市的庇護資源設置，以區域為輔導單位，拉近不同縣市間的庇護資源差距。

#### (三) 增加庇護所互動機會

設立庇護資源的溝通互動平台，家防會協助民間單位成立庇護聯盟組織，或是由民間單位承辦庇護資訊平台，透過平台的建構，協助庇護所發展專業性，進一步可以作為擴展區域合作的基礎。

#### (四) 建立區域性的聯繫會議

依據地域性畫分區域的合作小組，定期召開區域性的庇護連繫會報，增加庇護所間的互動機會，以及縮減區域間的歧見，區域間並選派代表參與全國性的庇護會議。

#### (五) 參與國際間的庇護服務會議

2008 年全球第一屆婦女庇護所研討會在加拿大亞伯特省設立後，2009 年國際間成立了婦女庇護的全球網絡 (**Global Network of Women's Shelters**)，並且定期辦理世界性的研討會<sup>9</sup>。因此，庇護服務於全球早已是國際性的聯盟組織，台灣的庇護所也應該與國際接軌，進一步的國際化，因此可以藉由參與此一全球的組織，提升庇護服務的國際化。

---

<sup>9</sup> 第二屆婦女庇護全球研討會，將於 2012 在美國舉行。

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項下出席國際學術會議心得報告

日期： 100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編號	NSC 99-2410-H-034 -032		
計畫名稱	延伸與整合-建構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服務區域合作服務模式之研究		
出國人員 姓名	游美貴	服務機構及 職稱	文化大學社會福利系 副教授
會議時間	2011 年 7 月 3 日 至 2011 年 7 月 7 日	會議地點	加拿大渥太華 ( Ottawa, Canada )
會議名稱	(中文) 婦女世界論壇 2011 (英文) Women's Worlds 2011:Connect. Converse. Inclusions, Exclusions, Seclusions: Living in a globalized world (3-7 July 2011 womensworlds.ca)		
發表論文 題目	(中文) 聽見原住民女性社工的聲音-文化能力與婚姻暴力防治在台灣 (英文) Listening to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 Cultural Competence and Domestic Violence in Taiwan		

## 一、參加會議經過

從大會開始（4-7July）除最後一天外，我每天固定參與上午的 Plenary Sessions 及下午三場 In-Focus Sessions, Concurrent Sessions，除最後一天外，每天大約花 7 個小時參與會議。

參與的內容有下列主題：

### DAY1（4July）

- 9.00-11.30 Opening Plenary: Breaking Cycles
- 13.00-14.30 002 Empowering Non-Status, Refugee, and Immigrant Women Who Experience Violence.
- 15.00-16.30 036 Aboriginal Women Reclaiming Our Power.
- 17.00-18.30 075 Violence Against Aboriginal Women: Unique Questions and impacts.

### DAY2（5July）

- 9.00-11.30 Plenary: Breaking Ceilings
- 13.00-14.30 091 Path to Success: Developing Leadership in Our Aboriginal Communities.
- 15.00-16.30 131 Being a Centre of Excellence for Women's Health.
- 17.00-18.30 164 Immigrant Women in Atlantic Canada: Challenges, Negotiations and Reconstructions.

### DAY3（6July）

- 9.00-11.30 Plenary: Breaking Barriers
- 13.00-14.30 215 Models for Social Justice and Violence Intervention Training.
- 15.00-16.30 245 VAW: Approaches to Frontline Service and Recovery Processes.
- 17.00-18.30 273 Uniting to End Violence against Women: Co-Creating Canada's Network of Women's Shelters and Transition House.

### DAY4（7July）

- 9.00-10.30 288 An International Research Network Contributing to Policy Change.
- 11.00-12.30 313 From Stilettos to Moccasins: Criminalized Aboriginal Women's Healing from Drug Abuse.
- 14.30-16.30 Closing Plenary: Breaking Ground

除專題論壇外，在原住民的每個主題下，進行方式是以工作坊的形式進行；其他的主題發表大約有三-四篇的研究發表報告。印象深刻的是工作坊的進行，讓本人得以學習原住民團體所呈現的帶領方式，增進本人團體工作帶領知能。

## 二、與會心得

本次參與會議的內容主要聚焦於原住民、家庭暴力防治、移民婦女、庇護聯盟的學習，此次會議的過程對於本人最大的獲得有幾個部分：

### （一）原住民地區婦女充權的積極性作為

加拿大原住民地區廣大，對於弱勢原住民婦女在部落的充權方案，回歸於原住民文化的根基，使得部落接納度高，且婦女自主性學習提高，進而主動參與推廣，增加方案成效。

### （二）家庭暴力防治社工人員訓練的落實

從事家暴防治社工人員的在職教育訓練，經過有計畫性的訓練規畫，並且充分研究此計畫的效能，進而修正訓練內容，以實證研究的依據，作為教育訓練的基礎，充分落實於社工人員的在職教育練中。

### （三）無居留身分的移民婦女之基進協助

加拿大在人口移民的政策，雖然充分接納不同的族群移民，但是仍有為數不少的弱勢移民婦女，在尚未取得居留身分前，因為種種不公平不正義的受壓迫行為，導致被迫離開或喪失申請居留身分。民間組織有鑒於許多服務流程都只能服務有身分之移民婦女，進而發起基進的倡導和服務協助，不僅促進修法，也同時促使服務輸送的流程檢視缺失，使得此類型的婦女得以獲得協助。

### （四）婦女庇護安置聯盟的發起及建立的學習

此次參與會議，最大的收穫莫過於重新認識加拿大的庇護組織，並且從中瞭解與學習加拿大庇護聯盟的建立過程。加拿大地廣，跨不同時區的婦女庇護機構，要能捨棄成見，自發性的組織聯盟，實屬不易。這個由民間發起的聯盟組織，從第一年（2009）僅透過網路上交換意見，最後發展至今不過短短三年。聯盟的總部位於首都渥太華（Ottawa），包括有 National Aboriginal Circle Against Family Violence、Fédération de ressources d'hébergement pour femmes violentées et en difficulté du Québec、Alberta Council of Women's Shelters、Transition House Association of Nova Scotia 等等在內的 14 個地區及原住民族部落的組織參與其中，超過 350 個婦女庇護所及中途之家加入。透過聯盟的力量，致力於加拿大境

內婦女及兒童免於暴力的威脅。

本人驚艷於庇護組織，願意付出行動，並且積極的投入，因緣際會竟然只是來自於加拿大辦理了全球第一屆婦女庇護研討會促成（第二屆將由美國在2012年辦理），我只能在最短的時間了解這個聯盟成立的過程，可惜沒有更多的時間，進一步探討更多的細節，因此也促發本人希望有機會再前往該聯盟做更深入的拜訪，倘若成行，將可以使本人的研究更加的精進。

### 三、考察參觀活動(無是項活動者略)：

本次大會的開幕儀式，選擇於 The Lavish Grand Hall of the Canadian Museum of Civilization in Gatineau, Quebec.這是一個對於加拿大人非常重要的建築物，內容展示加拿大過去的歷史、人權的爭取及加拿大多元族群的變遷。加拿大人對於原住民曾有的壓迫與殖民歷史有一一教示於博物館，讓人民記取錯誤的歷史作為，走向多元族群尊重的文明。

這是一次非常重大的意義，也讓參與會議的我們更深切認知婦女權益的演變，大會透過開幕式展現尊重族群、性別、多元文化的主張，也揭示大會的宗旨。

### 四、建議

這是本人第四次參加這樣的會議，這次的參與過程，大會不斷充權及鼓勵婦女，以及對於身心障礙參與者的貼心服務更是令人敬佩與學習。這是第一次讓我感受婦女無論是種族、族群、文化、性取向、身心障礙程度等任何情形，都可以平權在會議中被看見及被尊重。這是實踐這個大會最重要的信念及操作，也在在顯示主辦單位的用心。本人認為在此次會議有幾個方面值得國內辦理大型研討會學習：

(一) 無社會排除的設計：讓所有參與者皆是主人，能夠自由自在的互動與交流。

(二) 製作多媒體的互動平台：讓所有的與會人士，可以自在的上傳紀錄，分享心得。

(三) 串連在地藝術、人文及非營利組織，共同展現生命活力，介紹城市不

遺餘力。

- (四) 結合婦女團體製作婦女散步漫遊地圖：將城市非常重要的婦女紀念碑、婦女權益倡導的歷史性建築及事件發生地等等位置，有計畫的繪製介紹及漫遊路線，透過另類的導遊，讓與會者重新看見這個城市。
- (五) 紀念品的特色：加拿大原住民使用鼓，具有特別的意涵；大會將其選定為專題論壇者的感謝紀念品，並且安排當地的藝術家闡述每個股所代表的意涵，成功的將原住民手工藝術品推向國際。

## 五、攜回資料名稱及內容

### (一) 工作手冊

1. Empowering : Non-Status, Refugee, and Immigrant Women Who Experience Violence.
2.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Guidelines for Shelters.

### (二) 工作報告

1. Practical Frameworks for Change-Supporting Women and Children in Alberta Emergency Shelters.
2. Addressing Funding Policy Issues: INAC-Funded Women's Shelters.

### (三) 期刊論文

1. Women-Centred Harm Reduction.
2. A Strategic Framework to End Violence Against Aboriginal Women.

### (四) 其他宣導品

1. Women's Eyes on Ottawa Walking Tour.
2. Centre Muriel McQueen Ferguson.

六、其他

(一) 附上所發表論文摘要：

**Listening to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 Cultural Competence  
and Domestic Violence in Taiwan**

There are 14 indigenous groups in Taiwan, and most of them live in remote mountains and along eastern coasts. The central government has put a lot of efforts to deal with domestic violence since 1999. Indigenous social workers were expected for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in the indigenous tribes. The idea is that indigenous people helping indigenous people should have greater cultural competence and easily win the respect from the ethnic groups. However, most of these indigenous social workers are female, and that leads to a few questions: how well do they perform in their jobs of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in the tribes? Have they encountered troubles? Does the cultural competence help them in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This study is designed to find out these issues.

The study is intended to learn more about the challenge of cultural competence in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from the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point of view, and to understand how these workers put their cultural competence in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as a hope to find out what these workers are up against in their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work in the tribes. The topics of study that come from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are: what cultural competence do the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think they have? What cultural competence challenges do these workers think they are facing in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work? How do they think their cultural competence will work in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work? And how do they think they can improve their cultural competence to help the women victimized by the domestic violence?

Qualitative study was introduced, and the research was collected using the focus group. The study was carried out on the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2 stages of focus groups were provided and in total 4 areas were provided in northern, central, southern and eastern Taiwan. Stage 1 was to confirm the physical implication covered by the so-called cultural competence from the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point of view, while Stage 2 was to understand the realization of these social workers' cultural competence in the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in the tribes and the challenges they faced.

Keywords: Cultural Competence,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Domestic  
Violence

(二) 論文被接受發表之大會證明文件

----- Original Message -----

**From:** [Natalie McMullen](#)

**To:** [ymg@faculty.pccu.edu.tw](mailto:ymg@faculty.pccu.edu.tw)

**Sent:** Thursday, February 03, 2011 4:53 AM

**Subject:** Women's Worlds 2011 - Application to the Call for Participation

Dear Mei-Kuei Yu:

I am pleased to confirm that your proposal entitled “**Listening to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 Cultural Competence and Domestic Violence in Taiwan**” has been chosen by the WW 2011 selection committee to be featured in the official congress program.

Women’s Worlds 2011 will be held in Ottawa-Gatineau from July 3-7, 2011. The Congress is being co-hosted by the [University of Ottawa](#), and [Carleton University](#). Morning plenary sessions will take place at the [Ottawa Convention Centre](#) while afternoon sessions will be held on the University of Ottawa campus.

Each session is 90 minutes in length. Each presenter will have 15 to 20 minutes to speak, depending on the number of speakers per panel, with some time allotted for questions.

Please confirm your intent to participate, or to decline this offer, no later than **Monday, February 21, 2011**, by sending an email to [admin@womensworlds.ca](mailto:admin@womensworlds.ca), with the subject heading ID EN-3655 Women’s Worlds Program.

In the body of the email, please copy the text below and include any necessary changes or answers:

Title: Listening to Indigenous Female Social Workers – Cultural Competence and Domestic Violence in Taiwan

Format: Individual Paper

Number of presenters: 1

Primary contact: Mei-Kuei Yu

I accept this offer: Yes/No

If you accept the offer, information regarding the date and time of your session will be sent in early May. At this time you will be informed of the title of your panel, and the nam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of the other panelists.

If you accept, you must register prior to the closing of Early Registration at midnight EST on **Friday, April 15, 2011** to secure your place in the program. Please note that you are required to cover all expenses related to your attendance at the congress.

\*Solidarity Fund Applicants

The deadline to apply to the Solidarity Fund is February 15<sup>th</sup>. Applicants will receive a letter of notification by March 31<sup>st</sup>.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about this acceptance, please do not hesitate to contact Natalie: [nataliem@womensworlds.ca](mailto:nataliem@womensworlds.ca). For general inquiries, please contact [admin@womensworlds.ca](mailto:admin@womensworlds.ca).

Sincerely,

Caroline Paquette

Administrative Assistant

Women’s Worlds 2011

On behalf of the

WW 2011 Selection Committee



# 國科會補助計畫衍生研發成果推廣資料表

日期:2011/07/27

國科會補助計畫	計畫名稱: 延伸與整合-建構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服務區域合作服務模式之研究
	計畫主持人: 游美貴
	計畫編號: 99-2410-H-034-032- 學門領域: 社會工作
無研發成果推廣資料	

99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研究成果彙整表

計畫主持人：游美貴		計畫編號：99-2410-H-034-032-					
計畫名稱：延伸與整合-建構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服務區域合作服務模式之研究							
成果項目		量化			單位	備註（質化說明：如數個計畫共同成果、成果列為該期刊之封面故事...等）	
		實際已達成數（被接受或已發表）	預期總達成數（含實際已達成數）	本計畫實際貢獻百分比			
國內	論文著作	期刊論文	0	0	0%	篇	預計於〈尋求一個安全的處所：受虐婦女庇護服務的理論、政策和實務應用〉一書中撰寫發表。
		研究報告/技術報告	0	0	0%		
		研討會論文	0	0	100%		
		專書	0	1	100%		
	專利	申請中件數	0	0	0%	件	
		已獲得件數	0	0	0%		
	技術移轉	件數	0	0	0%	件	
		權利金	0	0	0%	千元	
	參與計畫人力（本國籍）	碩士生	1	1	100%	人次	
		博士生	0	0	0%		
博士後研究員		0	0	0%			
專任助理		1	1	100%			
國外	論文著作	期刊論文	0	0	0%	篇	
		研究報告/技術報告	0	0	0%		
		研討會論文	0	0	0%		
		專書	0	0	0%	章/本	
	專利	申請中件數	0	0	0%	件	
		已獲得件數	0	0	0%		
	技術移轉	件數	0	0	0%	件	
		權利金	0	0	0%	千元	
	參與計畫人力（外國籍）	碩士生	0	0	0%	人次	
		博士生	0	0	0%		
博士後研究員		0	0	0%			
專任助理		0	0	0%			

<p>其他成果 (無法以量化表達之成果如辦理學術活動、獲得獎項、重要國際合作、研究成果國際影響力及其他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效益事項等，請以文字敘述填列。)</p>	<p>個人藉由參與 2011 年七月在渥太華舉行的世界婦女論壇 (Women' s Worlds Congress 2011) 的機會，認識加拿大婦女庇護所及中途之家網絡聯盟 (Canadian Network of Women' s Shelter &amp; Transition Houses) 的主要成員，包括有 National Aboriginal Circle Against Family Violence、F&amp;acute;ration de ressources d' h&amp;acute;bergement pour femmes violent&amp;acute;es et en difficult&amp;acute; du Qu&amp;acute;bec、Alberta Council of Women' s Shelters、Transition House Association of Nova Scotia 等等，並且與不同地區的原住民婦女組織及相關民間婦女組織有對談及接觸經驗。藉由分享本研究的情形，互相交流庇護組織的聯盟合作經驗。</p>
--	--

	成果項目	量化	名稱或內容性質簡述
科 教 處 計 畫 加 填 項 目	測驗工具(含質性與量性)	0	
	課程/模組	0	
	電腦及網路系統或工具	0	
	教材	0	
	舉辦之活動/競賽	0	
	研討會/工作坊	0	
	電子報、網站	0	
	計畫成果推廣之參與 (閱聽) 人數	0	

# 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自評表

請就研究內容與原計畫相符程度、達成預期目標情況、研究成果之學術或應用價值（簡要敘述成果所代表之意義、價值、影響或進一步發展之可能性）、是否適合在學術期刊發表或申請專利、主要發現或其他有關價值等，作一綜合評估。

## 1. 請就研究內容與原計畫相符程度、達成預期目標情況作一綜合評估

達成目標

未達成目標（請說明，以 100 字為限）

實驗失敗

因故實驗中斷

其他原因

說明：

因原為兩年之計畫，計畫審查者認為可被縮減為一年之研究，且研究助理之費用也由專任轉為兼任經費，整體預算也刪減，故本計畫在有限的時間及經費，僅能完成部分的研究目的。

## 2. 研究成果在學術期刊發表或申請專利等情形：

論文： 已發表  未發表之文稿  撰寫中  無

專利： 已獲得  申請中  無

技轉： 已技轉  洽談中  無

其他：（以 100 字為限）

本研究未來配搭 100 年度的學術專書寫作，將於該學術專書寫作上發表。

## 3. 請依學術成就、技術創新、社會影響等方面，評估研究成果之學術或應用價值（簡要敘述成果所代表之意義、價值、影響或進一步發展之可能性）（以 500 字為限）

本研究初步完成各縣市對於跨區域合作服務的看法，並且至少瞭解北北基桃縣市對於區域合作的經驗，更進一步提出區域合作所面臨的困境和可能的服務模式，以及建構合作的方法與步驟等等。相信對於庇護服務的實務工作有所助益，並且凸顯庇護服務工作人員在提供服務所面臨的問題，以及礙於社會福利事項為地方自治事項的規定跨區域服務面臨的困境彙整，有助於在行政院組織修編後政策規畫。